

深化司法服务

开原市：提供“靶向”司法指导

标签：服务电商基地

本报讯 近日，开原市人民法院靠山人民法庭庭长王莹带领审判团队深入辖区苗木生产基地及苗木电商基地，“把脉”企业商户法律风险，提供“靶向”司法指导。

王莹一行走进蓬勃发展的苗木生产基地，深入温室大棚与田间地头，与种植大户、合作社负责人面对面交流，详细了解种植规模、品种培育、市场销售及合同履行等环节的实际情况。

随后，团队走访了苗木电商基地，深入了解线上交易、物流配送、平台规则、知识产权保护等领域的现状。通过沉浸式走访，法庭精准掌握了苗木产业各环节的经营难点与潜在法律风险点。

针对走访中发现问题，法庭团队现场“坐诊”，开出“法治良方”。严把合同关，针对苗木购销合同中易出现的品种描述不清、质量验收标准模糊、交付延期责任不明等纠纷隐患，法官结合典型案例，指导企业规范合同条款，明确各方权利义务，并特别提示了电子合同签署与保存的注意事项



王莹（中）、法官助理易丽（左）与苗木生产基地负责人深入交流，并解答法律问题。

项；守护品牌关，针对电商基地反映的图片盗用、品种假冒等侵权现象，法官详细讲解了植物新品种权、商标权及著作权保护的途径，引导商户增强原创保护意识，规范宣传素材使用，积极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商誉；筑牢合规关，围绕电商直播中的

广告合规、消费者权益保护（如退换货）、数据安全与个人信息保护等热点问题，法官进行了风险提示与合规操作指引，助力企业在创新发展中行稳致远。

曹爽 范艳华
本报驻铁岭记者 江海峰

丹东振安：化解酒店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标签：服务文旅产业

本报讯 近日，丹东市振安区人民法院五龙背人民法庭运用自主创建的“三步调解法”，成功化解一起涉温泉酒店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五龙背人民法庭辖区是“温泉旅游名镇”，法庭依托特色资源，聚焦文旅产业发展司法需求，创新打造“枫景如画”特色品牌。将新时代“枫桥经验”与温泉文化深度融合，构建“快速响应、专业调解、源头治理”的旅游纠纷化解机制。

原告丹东某商贸有限公司为被告丹东某温泉酒店承建外墙保温及防水工程，双方因37.5万元工程款及工程质量问题产生争议并诉至法

庭。考虑到酒店正值旅游旺季，为避免司法程序影响正常经营，法庭庭长刘代生采取“保权益—理争议—促和解”三步骤柔性化解。首先依法冻结争议款项保障施工方权益，同步释明司法鉴定时间成本；其次梳理无争议工程量、明确渗漏修复责任，引导双方互谅互让；最后提出“分期支付工程款+15天免费修复+解除保全”方案，促成双方在旅游旺季前达成调解。

最终，原告快速回笼资金，酒店经营未受影响，为后续合作预留空间。该案的成功处理体现出了“案结事了+营商保护”的双重价值。

法庭针对辖区温泉酒店、民宿等文旅主体集中的特点，还建立了“涉旅纠纷快速响应机制”，对涉游客权益、旅游合同、服务质量等纠纷实行“优先受理、优先调解”，并预联合文旅、市场监管等部门构建多元解纷网络，将矛盾化解在景区、消解在萌芽。

刘代生介绍，五龙背法庭将深化“温泉+司法”特色服务，推出旅游法治宣传、经营合规指导等举措，让“法治温泉”成为五龙背镇的亮丽名片，为打造“全域旅游”品牌提供坚实司法保障。

郭丹丹 沈思彤
本报驻丹东记者 王大海运用先行调解
案结事了人和

本报讯 近日，法库县人民法院秀水河子人民法庭运用先行调解机制，成功化解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今年5月，秀水河子镇某村委会将彭家兄弟诉至法院：彭家兄弟父母（原土地承包户主）已分别于2003年、2004年去世，13.56亩家庭承包地一直被兄弟俩耕种至今，拖欠承包费14916元。面对村委会的诉求，彭家兄弟态度强硬——“地是爸妈的，留给我们种天经地义！”

承办法官敏锐地察觉到，这不仅是简单的土地纠纷，更是一场“法理”与“情理”的碰撞。承办法官决定启动“法官+人民调解员”的联合调解机制，“面对面”化解“心结”。

“咱先把补贴的事儿捋清楚”，调解员翻开补贴发放记录，逐一解释发放流程，承办法官则同步解读农村土地承包法：“承包户消亡后，土地权益确实归集体，但如果你们愿意交承包费，地还能继续种。”在彭家兄弟犹豫之际，承办法官及时引入类案示范：“隔壁村也有这种情况，补交费用后就能接着耕种了。”经调解，彭家兄弟主动支付拖欠承包费14916元，村委会撤诉，土地继续由彭家兄弟耕种。

“农村土地纠纷，往往争的是理，念的是情。既要守住法律底线，更要解开群众‘心结’。用类案说话，让当事人自己算‘明白账’，比一纸判决更有温度。”承办法官说道。

刘杨 本报记者 关月

保护企业权益
全力追赃挽损

本报讯 近日，丹东市振兴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审理一起盗窃企业生产原材料的刑事案件，在严惩犯罪的同时全力帮助企业追赃挽损，有效保障了辖区企业的权益，实现了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2024年8-9月间，被告人刘某某利用职务之便，先后五次独自或与孙某某在丹东市边境经济合作区某服装公司仓库，使用公司钥匙打开仓库大门，窃取包装完好的羽绒，以低于市场价的价格销赃。被告人付某某明知孙某某提供的羽绒系犯罪所得仍予以收购包。

承办法官张乾在办理该案过程中，对案件进行了深入分析研判。考虑到本案被害人公司生产、销售高端服装、箱包及羽绒产品等，为了早日帮助公司挽回损失，实现“案结事了”，张乾耐心向被告及其家属讲解法院定罪量刑原则，告知若能积极退赔赃款并取得被害人的谅解，法院可以依法从轻或者减轻处罚，同时多次组织被告人及其家属和企业调解协商。在张乾的努力下，3名被告人如实供述犯罪事实、真诚认罪悔罪、自愿认罪认罚，特别是被告人付某某将犯罪所得的35万元赃款全部退赔给被害人公司。该公司负责人说：“法院这么快帮我们追回经济损失，这个结果远远超过我们的预期，真是太感谢了……”随即向被告付某某出具了谅解书。最终，法院综合考虑被告人的犯罪性质、情节、危害后果等情况，依法对被告人付某某以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判处有期徒刑。

杨光禹 本报驻丹东记者 王大海

解决了持续十年的“薪”事

韩兆轩 本报驻抚顺记者 江海峰

拿到。最终，赵某向清原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依法审理后，判决孙某向赵某支付报酬6370元。然而判决生效后，孙某并未主动履行义务。

直至2025年5月，赵某向清原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初期面临多重困难：赵某无法提供具体财产线索，孙某经济状况不佳且名下财产隐匿难寻。尽管执行干警全力出击、用尽措施，案件一度陷入僵局。

面对困局，清原县法院执行干警毫不气馁。他们重梳卷宗、调整思路，最终找到了突破口——被执行人孙某的姐姐。干警一面细致摸排孙某生活及财产

状况，不放过任何线索；一面积极搭建沟通桥梁，组织双方进行协调，从法理、人情多角度耐心开展思想工作。

执行干警的执着最终赢得了理解。孙某的姐姐同意代其弟支付这笔凝聚着赵某汗水的“血汗钱”。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后，案款当场履行完毕。至此，这起长达10年的案件终于抵达终点。

此案的圆满解决，是清原县法院践行司法为民承诺的生动注脚。该院将持续提升执行能力，创新执行机制，全力破解“执行难”，用公正高效的执行实效切实回应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期盼。

执行在线

“整整10年了，这笔血汗钱终于拿到了！”在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当申请执行人赵某收到执行款时，言语间难掩激动，布满岁月痕迹的脸上终于露出了释然的笑容。近日，在该院执行干警的不懈攻坚下，一起历时10年的追索劳动报酬纠纷案件终于得以圆满执结。

这场纠纷始于2015年。赵某受雇于孙某完成木工活，工期届满后，孙某却一直以各种理由拖欠劳动报酬。虽经赵某多次催要，这笔辛苦钱始终未能